

苏黎世财产保险（中国）有限公司附加除外访问或披露机密或个人信息和数据相关责任（包括身体伤害赔偿除外）条款（版本二）

1. 兹同意并确认删除主险条款第一章【承保范围】第一条“身体伤害”及“财产损害”的责任第2项责任免除条款的p. 电子数据，并以下文代替：

p. 访问或披露机密或个人信息及数据相关责任

由于下述原因引起的赔偿责任：

由于访问或披露任何个人或组织的机密或个人信息，包括专利、商业秘密、处理方法、客户名单、财务信息、信用卡信息、健康信息或任何其他类型的非公开信息。

因上述段落所述原因使记名被保险人或其他人所发生的通知费用、信用监测费用、法庭费用、公共关系费用或任何其他损失、成本或费用提出的损失索赔，本除外责任条款仍然适用。

2. 兹同意并确认以下条款将加入主险条款第一章【承保范围】第二条“个人权利及广告侵害”的责任第2项责任免除条款：

访问或披露机密或个人信息

由于访问或披露任何个人或组织的机密或个人信息造成的“个人权利及广告侵害”，包括专利、商业秘密、处理方法、客户名单、财务信息、信用卡信息、健康信息或任何其他类型的非公开信息。

因访问或披露任何个人或组织的机密或个人信息而导致记名被保险人或其他第三方所发生的通知费用、信用监测费用、法庭费用、公共关系费用或任何其他损失、成本或费用，本除外责任条款仍适用。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本保险合同的所有其他条款、除外责任和条件维持不变。